丰南区特殊教育学校致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家长资助政策落实情况的说明信

学生家长，您好！

丰南区教育局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学生资助政策体系，涉及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的政策有：免学杂费，免费提供教科书，免初中教辅资料费，免校服费（仅限有校服学校的建档立卡学生），补助寄宿生生活费（仅限在学校住宿的贫困学生；小学每年1000元，初中每年1500元），享受四类非寄宿生生活补助小学每年500元，初中每年750元），补助午餐费（仅限在学校用餐的建档立卡学生）。

获悉您是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我校高度重视您的孩子受资助情况和学习生活情况,目前,您的孩子已落实了相关资助政策，具体为

　　　　　　　　　　　　　　　 　　。

丰南区特殊教育学校联系电话：

丰南区教育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电话：0315－8196091

丰南区特殊教育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尊敬的学校领导：  我是学生 的家长，联系电话： ，  家庭住址为 乡（镇）　　　村。本学期我的孩子已享受到的资助政策有 ：  。  家长签字：  　　　年　　月　　日 |

回 执